

**2023 年度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森林、草地（原）、湿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发展规划和年度生产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

（2）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县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县森林、草地（原）、湿地资源的生态保护修复和管理。

（3）负责全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利用。

（4）负责全县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和生态林场的管理和发展保护工作。

（5）承担推进全县林业、草地（原）改革和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

（6）负责落实综合防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森林和草地（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

（7）落实林业和草地（原）生态补偿制度。组织、指导开展林业和草地（原）科技、教育培训、产业发展、引用外资等工作。

（8）完成县委、县政府及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9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综合室（党建工作室）、生物育种室、生态保护修复室、林政管理服务室、森林管理服务室、林场管理服务室、自然保护区服务室、防火管理服务室、生

态公益林管理服务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0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5.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71.6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4,733.7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66.0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266.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266.09	总计	62	7,266.0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266.09	7,266.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9	109.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95	104.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1	75.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4	1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4.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4.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0	6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	6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5.00	65.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71.64	2,271.64					
21301	农业农村	100.41	100.41					
2130104	事业运行	9.85	9.85					
2130119	防灾救灾	90.56	90.56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71.23	2,171.2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201	行政运行	4.82	4.82					
2130204	事业机构	597.58	597.5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36.49	236.49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43.32	243.3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50.97	1,050.9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04	38.0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33.77	4,733.7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33.77	4,733.77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733.77	4,733.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00	6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00	6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0	6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266.09	781.43	6,484.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9	109.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95	104.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1	75.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7.64	1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2.00	1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4.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4.74	4.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0		6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65.00		6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5.00		65.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71.64	585.74	1,685.9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	农业农村	100.41	9.85	90.56			
2130104	事业运行	9.85	9.85				
2130119	防灾救灾	90.56		90.56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71.23	575.89	1,595.34			
2130201	行政运行	4.82	4.62	0.20			
2130204	事业机构	597.58	571.26	26.3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36.49		236.49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43.32		243.3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50.97		1,050.9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04		38.0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33.77		4,733.7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33.77		4,733.77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733.77		4,733.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00	6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00	6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0	6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0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5.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9.69	10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00	2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5.00		6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71.64	2,271.6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4,733.77	4,733.7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00	6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66.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66.09	7,201.09	65.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66.09	总计	64	7,266.09	7,201.09	65.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201.09	781.43	6,419.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9	109.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95	104.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31	75.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4	17.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4.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	4.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0	2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71.64	585.74	1,685.90
21301	农业农村	100.41	9.85	90.56
2130104	事业运行	9.85	9.85	
2130119	防灾救灾	90.56		90.56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71.23	575.89	1,595.34
2130201	行政运行	4.82	4.62	0.20
2130204	事业单位	597.58	571.26	26.3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36.49		236.49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43.32		243.3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50.97		1,050.9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04		38.0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33.77		4,733.7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33.77		4,733.77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733.77		4,733.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00	6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00	6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0	6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3.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0.47	30201	办公费	2.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1.5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0.89	30205	水费	0.1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64	30206	电费	0.8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30207	邮电费	1.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0	30208	取暖费	19.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4	30211	差旅费	0.0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74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4.49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60.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5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7.1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2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49.11	公用经费合计					32.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5.00	65.00		6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00	65.00		6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5.00	65.00		6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5.00	65.00		6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5		1.90		1.90	2.95	4.85		1.90		1.90	2.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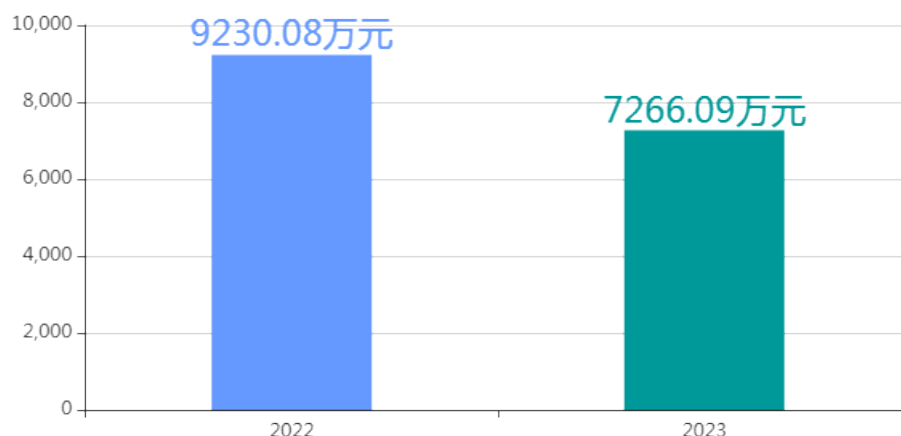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266.0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63.99 万元，下降 21.2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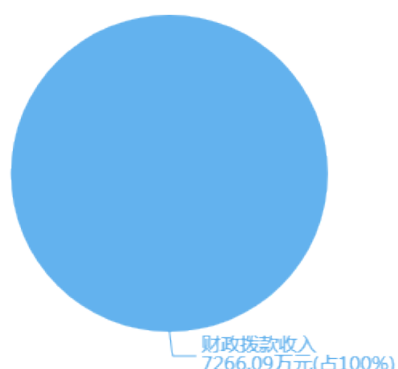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266.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66.0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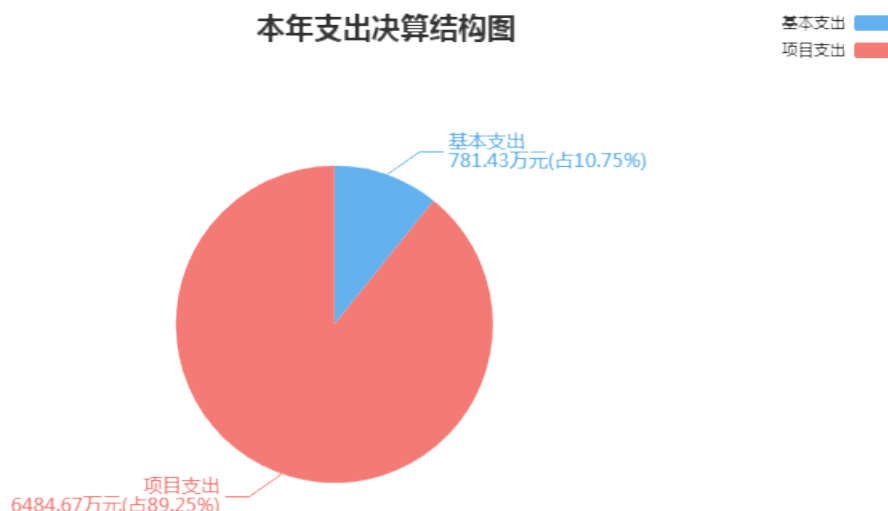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 7,266.0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963.99 万元，下降 21.2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266.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1.43 万元，占 10.75%；项目支出 6,484.67 万元，占 89.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781.4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5.31 万元,增长 2%。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2、项目支出 6,484.6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979.29 万元,下降 23.3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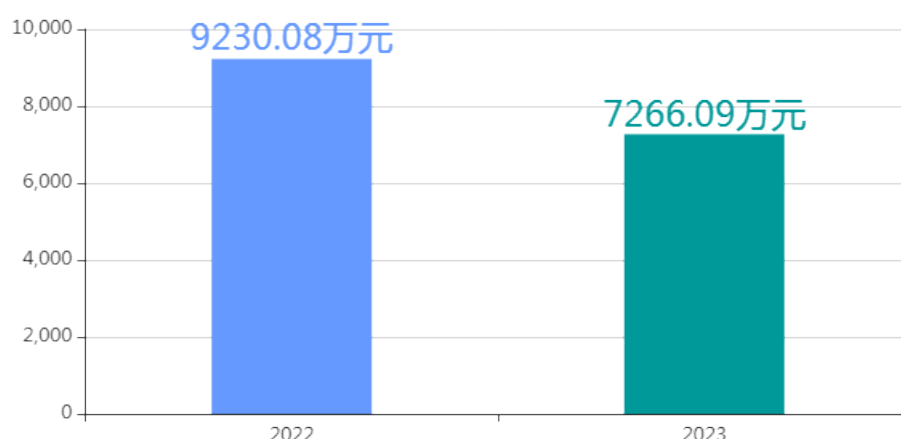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266.0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963.99 万元,下降 21.2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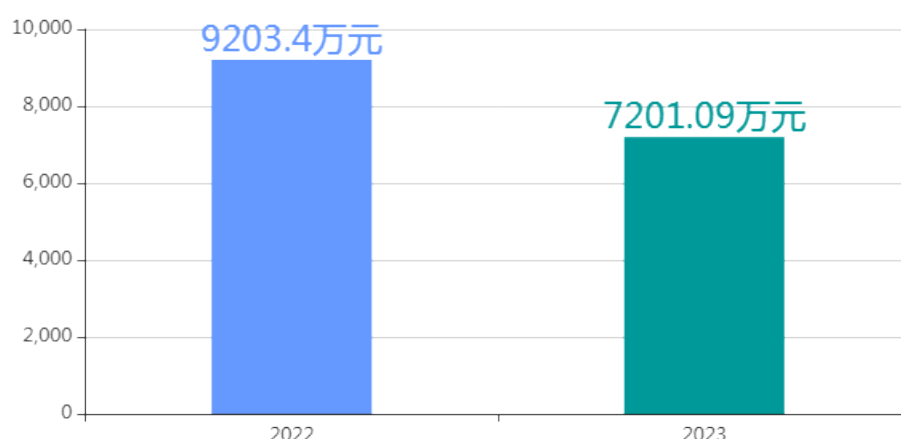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01.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1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02.31 万元，下降 21.76%。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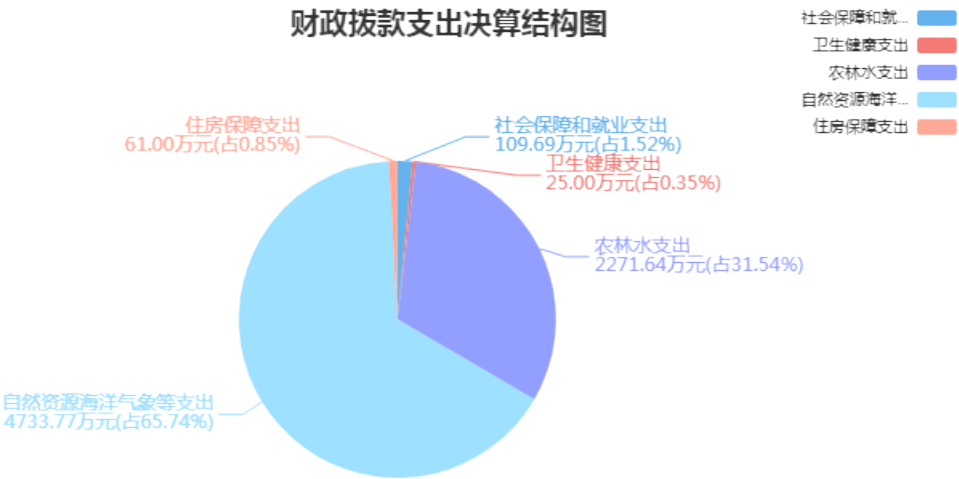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01.09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9.69 万元，占 1.52%；卫生健康（类）支出 25 万元，占 0.35%；农林水（类）支出 2,271.64 万元，占 31.5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4,733.77 万元，占 65.74%；住房保障（类）支出 61 万元，占 0.8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1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01.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6.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家级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项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导致保险相应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

算为 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导致保险相应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导致保险相应变动。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5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森林防火视频监控运行服务费和森林防火水灭火管网工程款。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566.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4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西山公园划拨万寿宫林场，相应支出减少。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3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款转移性支付。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478.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9.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款转移性支付。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款转移性支付。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33.7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家级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项目。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81.4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749.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2.32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65 万元，本年支出 6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保险费，维修费，燃油费等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3.0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访公务人员，共计接待 23 批次、20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5.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22.4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75.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60.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7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7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运兵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9 个，涉及预算资金 6,484.67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9 个项目中，9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我单位对项目支出绩效管理较为重视，各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部分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还需进一步提升。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 2023 年西山公园管护，2023 年度全县森林防火业务培训暨应急演练，2023 年度森林防火检查站补贴，2023 年林业发展经费，2023 年林业改革发展经费，2023 年农业保险财政保障经费，2023 年森林防火经费等 9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2023 年西山公园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2. 2023 年度全县森林防火业务培训暨应急演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3. 2023 年度森林防火检查站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76 万元，执行数为 18.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4. 2023 年林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12 万元，执行数为 3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5. 2023 年林业改革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2 万元，执行数为 5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6. 2023 年农业保险财政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

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7. 2023 年森林防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450 万元，执行数为 884.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6.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8. 2023 年林业工程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9.99 万元，执行数为 26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9. 2023 年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63.77 万元，执行数为 4,763.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效益指标，二是社会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四是可持续影响指标。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 and 管护以及和农业农村直

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三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2023 年西山公园管护项目		97	优
2	2023 年度全县森林防火业务培训暨应急演练		98	优
3	2023 年度森林防火检查站补贴项目		98	优
4	2023 年林业发展经费		98	优
5	2023 年林业改革发展经费		99	优
6	2023 年农业保险财政保障经费		98	优
7	2023 年森林防火经费		98	优
8	2023 年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		97	优
9	2023 年林业工程项目		99	优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林业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	269.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269.9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绿化造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等林业工程，提高森林资源管理能力，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能力。			有效完成绿化造林、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等林业工程，切实提高了森林资源管理能力，林业草原防灾减灾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成本	≤69.99 万	合计 269.99 万	20	20	
			工程造林成本	≤100 万				
			森林防灭火成本	≤100 万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15.36 万亩	100%	10	10	
			工程造林面积	0.6062 万亩				
			防火智能卡口	维修 45 处				
		质量指标	项目施工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造林任务当期完成率	100%	97%	10	9	有提升空间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林区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得到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疫源疫病 防控意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能力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业产业健康稳定发展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5	5	
	满意度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	4763.7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4763.7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提高植被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实施完成了山水林田湖草沙项目，提高了植被覆盖率，改善了生态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763.77	4763.77	20	2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生态环境修复情况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建设时间	100%	97%	10	9	有提升空间
			达标使用时间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95%	97%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95%	9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能力	100%	98%	5	4	有提升空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运转	100%	95%	5	4	有提升空间
	满意度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管护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7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森林防火检查站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6	18.76	18.7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6	18.76	18.7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森林防火检查站工作正常运行			森林防火检查站工作按期正常运行，完成防火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补贴总成本	18.76 万元	18.76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防火检查站数量	67 座	67 座	10	1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5%	97%	10	10	
			防火工作及时性	≥95%	97%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林区生产安全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火应急能力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境	100%	98%	5	4	有提升空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	100%	99%	5	4	有提升空间
	满意度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护林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全县森林防火业务培训暨应急演练			主管部门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督促检查防火工作、保障消防安全			切实完成防火培训，提高人员防灭火实际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10 万元	10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270 人	27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演练及时率	≥95%	97%	10	10	
			培训工作计划完成率	≥95%	98%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林区生产安全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火应急能力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能力	100%	98%	5	4	有提升空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	100%	98%	5	4	有提升空间
	满意度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森林防火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	450	884.0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	450	884.0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指导督促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			完成指导督促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450	884.03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消防队员人数	120 人	12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本年防火任务完成率	≥95%	100%	20	19	有提升空间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安全财产	明显	明显	5	4	有提升空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火应急能力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农业保险财政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农业保险，确保森林灾害减少损失			如期实行农业保险，保障森林灾害损失赔付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2	2	20	20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政策宣传次数	5	5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程度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本年项目完成率	≥95%	100%	20	2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经济收益	明显	明显	5	4	有提升空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能力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运转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 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林业改革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2	502	50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502	502	50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中央级林业改革发展，实现省科学绿化造林、 林业有害生物生物防治，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提高森林 覆盖率，保护生态环境			如期完成了上级资金文任务，绿化造林提高了森林覆盖率、 有效防治了有害生物，保护生态环境平衡，发放了森林生 态效益补偿金。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 本 指 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502	502	20	20	
	产 出 指 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次数	1	1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程度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100%	20	20	
	效 益 指 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经济收益	明显	明显	5	4	有提升空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能力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运转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 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西山公园管护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公园运行，保证消防安全，提高市民游园环境			公园运转无误，消防实施安全，市民满意率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管护成本	4 万	4 万	20	2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管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管护工作及时率	100%	97%	10	9	有提升空间
			管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收入增加	≥95%	97%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95%	9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能力	100%	98%	5	4	有提升空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运转	100%	95%	5	4	有提升空间
	满意度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管护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7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林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林业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0539-421108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12	30.12	30.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12	30.12	30.1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工作的正常运转，尽可能发挥作用，特申请房租租赁收入返还，保运转业务经费，通过保运转带动林业各项业务正常实施			保障单位水费，电费，办公经费正常运转，维持企业人员工资社保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非税返还总成本	30.12 万元	30.12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保运转时间	全年 12 个月	全年 12 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保运转合格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保运转及时率	≥95%	97%	10	10	
			运转工作完成率	≥95%	97%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保运转保障林业各项业务正常实施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运转率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能力	100%	98%	5	4	有提升空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保运转保障林业可持续性发展	100%	99%	5	4	有提升空间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运转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